《关于落实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水电气费支持政策的通知》的政策解读

**九龙坡区《关于落实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水电气费支持政策的通知》有关政策问答**

一、本次落实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水电气费支持政策的相关规范性依据是什么？

答：为贯彻落实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经济信息委、市城市管理局《关于落实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水电气费支持政策的通知》（渝发改规范〔2022〕9号）文件，经九龙坡区政府同意，特制定本支持政策通知。

二、本次享受水费、气费财政补贴的对象是哪些？

答：对受疫情影响或生产经营困难的中小微企业（高耗能行业企业、以水气为主要生产原料的企业、天然气发电企业、天然气直供用户、CNG加气站除外）和个体工商户，特别是住宿餐饮、文化旅游、交通运输、批发零售等服务业，企业注册地与所在地不一致的，由水费、气费实际缴纳地进行补贴。落实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水电气优惠政策，既是严格贯彻市级文件的要求，又是我区惠企纾困的重要举措，要做到政策全覆盖，确保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政策范围内应享尽享。

三、本次享受水费、气费财政补贴的标准如何？

答：对于水费补贴，给予2022年5－6月实际发生水费（含污水处理费）5%的财政补贴。对于气费补贴，给予2022年5—6月实际发生气费5%的财政补贴。

四、本次关于电费支持政策的具体规范性依据以及政策支持要求？

答：依据《关于实施阶段性降低用电成本措施的通知》（渝发改价格〔2022〕678号），全面落实延长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电价优惠、降低市场化交易用户用电成本、严格执行转供电加价幅度限制等政策措施，切实降低市场主体用电成本。

五、本次落实支持政策的基本要求？

答：1、充分采取线上线下方式加强政策宣传推送，确保市场主体“应知尽知、应享尽享、免申即享”。

2、本次财政补贴采用在费用结算环节一次性扣减方式对补贴对象进行落实，不再由补贴对象单独申报，支持政策更加方便快捷。

3、切实强化政策落实事后监管，适时开展专项执法检查，特别是加强对转供水主体单位的检查力度，确保惠民政策惠及民生。